

如皋市政府采购

190053.

如皋市东陈镇校园安保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Z320682190031 (CS006)

审批编号：Z320682190031 (CS006)

采购编号：RGCGJH-2019-01-0190

采购人：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

成交供应商：南通星球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如皋市政府采购保安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如皋市东陈镇校园安保服务

项目编号：Z320682190031 (CS006)

采购编号：RGCGJH-2019-01-0190

采购方：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南通星球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如皋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如皋市东陈镇校园安保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乙方对甲方所属 10 所学校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保安服务，乙方根据甲方岗位需求，共计 24 名保安（每个学校不少于 2 个岗位，无学生在校期间不少于 1 个岗位）落实保安服务，执行安全防范任务。具体负责甲方学校内外秩序，门卫、守护、安保、巡逻，车辆停放及进出人员管理，消防监控室值班，火灾报警处置等涉及安全方面的各项工作及甲方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三年，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且续签合同金额不变；每年经甲方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合同，考核不合格，终止其服务期。服务期届满，如双方均愿意继续合作，经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续期服务协议。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服务费金额为（大写）：玖拾叁万元整（¥930000 元）人民币（该费用包含除本协议第四条第 3 款之外的一切费用）；

2、支付方式：甲方每季度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细则由教管中心与乙方签订），乙方服务满六个月，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40%，乙方应当开具与当期应付金额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服务满

12个月，双方按考核结果结清年度服务费，乙方应当开具剩余的款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应的增值税发票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因本合同产生的各自税收。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积极要求各所属学校教职员工支持和配合乙方派遣的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2、对乙方保安人员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回复和改进。

3、提供乙方派遣的保安员的食、宿及防寒、防暑、防雨等生活便利，提供工作场所；节假日期间，由所在学校另行补贴在岗保安人员10元/天。

4、对乙方派遣的保安人员工作中出现的纠纷及时进行协调，协调不成的，根据本合同第五条第5条进行处理；依法保护保安人员履行职责；对乙方派遣的保安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调换；

5、甲方对乙方保安人员在执勤和抢险救灾等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可给予奖励。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在保安人员上岗前对《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及甲方的工作、考核要求等进行集中学习培训；乙方派遣的保安人员应服从甲方所属学校的管理，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保安人员违反学校规章制度，不服从管理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换人员，并且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一切损失；

2、根据国家相关安全法律法规，制订并执行学校安全防范规章制度；对其派遣的保安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和能力培训，确保派遣的保安人员能够胜任本职工作；

3、乙方承诺所派遣给甲方的保安人员年龄均在18—55周岁之间，男性，身体健康，无违法犯罪记录，无影响履行职责的疾病和精神病史，具备保安资格证；

4、对甲方学校提供给乙方保安人员使用时生活物品及工作装备

妥善保管，因保安人员的人为原因故意造成物件损坏的，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与现场负责人管理人员、保安人员的劳动合同关系由乙方全权负责，现场负责人管理人员、保安人员如发生工伤、安全、人身损害等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与甲方无关。因乙方管理人员、保安人员导致的第三人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也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6、按时足额发放派遣至甲方学校的保安人员的工资，办理养老、医疗、工伤等法定保险，承担派遣人员的各项相关福利及履职风险，乙方人员和乙方之间的纠纷与甲方无关。

7、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自然灾害事故，及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积极措施保护和减少损失；

8、加强对派遣保安人员的监督和管理，确保高效、优质、安全服务。

9、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交纳合同价的1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届满后并完全履行合同，经确认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六、协议解除和终止

若乙方未能履行协议义务，多次提醒仍无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乙方需提前解除本协议，必须提出正当理由并提前两个月书面告知甲方，并妥善处理好相关事宜。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本协议可以解除，但是乙方保安人员应工作至甲方与新中标的保安公司达成新的服务协议。此种情况下，乙方的实际服务费根据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如甲方不同意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合同约定的义务。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甲乙双方应恪守履行，不得擅自违反；任何一方违约须向另一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2、若一方因国家重大政策改变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履行本协议，应当立即通知另一方，此种情况下，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它

1、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协议约定的保安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人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保安人员有权拒绝执行违法活动的指派；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如人员最低工资标准和职工社保缴费基数上调，甲乙双方均同意按人社部门的相关文件规定进行调整并执行。

九、本协议履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如皋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协议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报采购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如皋市东陈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乙方：南通星球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0513—87615609

开户行：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号：3206220511010000011416



合同签订日期：2019年4月26日

见证方：如皋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东陈镇校园保安绩效工资考核实施办法

为更好地引导、规范各中小学、幼儿园保安人员的行为，加强保安人员的自我管理，调动保安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发挥绩效工资激励导向作用，激励保安人员爱岗敬业，扎实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绩效工资的制度的实施范围

东陈镇各中小学、幼儿园在职保安。

二、绩效工资标准和发放办法

保安人员工资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在岗位不变的情况下基本工资不变，绩效工资根据工作表现上下浮动。绩效工资每人600元/月，各学校每月根据每名保安人员工作任务完成、日常考勤、不定期查岗等情况进行考评打分。考核工资按季度发放，各学校根据考核评分结果定绩效工资数额，报教管中心审核同意后发放。

三、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

实行积分扣除制度，每人原始积分100分，由各学校根据考核内容填写每月绩效考核表。保安人员工作情况考核表附后。

四、考核等级及绩效工资发放标准

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积分	85分以上	75—84分	60—74分	60分以下
发放标准(元)	600	500	400	0



东陈镇教育管理中心

2019年1月15日

东陈镇校园保安人员__月工作情况考核表

考核时间： 年 月

被考核人姓名：			考核人签名：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分值	得分
1	工作纪律	35	无迟到早退、旷工等情况,认真遵守交接班制度;	5	
			上班时按公司要求着装,做好传达室内外环境卫生工作;	5	
			上班时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5	
			不与学生、老师、家长、队员之间发生吵架;	5	
			职责明确,巡查中能及时发现各种隐患;	5	
			上岗期间无脱岗、夜班无漏岗现象;	5	
			不随意顶撞上级,服从上级指挥。虚心接受上级、班长的指导、批评并及时纠正错误。	5	
2	工作态度	20	上班期间严格遵守保安纪律;精神饱满不散漫,站姿端正;	5	
			通讯工具、保安器械、一键报警设施等妥善保管并会使用,配备完整;	5	
			不搬弄是非、造谣生事、不做破坏学校形象的事情;	5	
			交接班严肃认真,做好交接班记载,并叮嘱下一班注意事项。	5	
3	严格把关	20	严格把控进出校门登记放行制度;	5	
			发现违反学校规定的行为严格制止,有理有据但态度不蛮横;	5	
			学校发生意外事故及时反映,并采取有效措施;	5	
			夜间巡查确保学校无失窃事件的发生。	5	
4	安全防范	15	夜间接按规定时间、路线巡查,确保学校夜间安全,能及时发现跑冒滴漏等紧急情况且迅速处置;	5	
			上学、放学时主动疏导家长有序接送学生,保证学校门前交通顺畅;	5	
			遇打架、斗殴、盗窃等危害学校师生安全的行为及时妥当处理。	5	
5	特殊奖惩	10	上级部门安全工作检查中无通报批评;	5	
			尽心尽责,完成学校布置的其他必要工作。	5	
	合计	100		100	
备注:					